

证券代码：301312

证券简称：智立方

公告编号：2023-004

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10日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邱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鉴于《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所确定的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有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3 年 1 月 13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本次授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立方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月13日